



门徒的记号之一

经文：约13:31-35

引言：

要为主作工的门徒，要向主学习。学习主是讲不完的真理，因为主太丰富了。今日我们单思想作主门徒的记号。作门徒的记号也有不少，但今日只讨论不能缺少的一样，就是彼此相爱。

一. 爱是什么？

1. 一般的说法：

a. 爱是“给”。给得多，就表明爱得多。这只限于物质，少有精神或灵性的。

b. 爱是“占有”。因为爱是有对象的，所以要得着那对象。

2. 主启示一些真理(约13:):

a. 爱是对所爱的对象一种不变的态度—爱到底。不管对象如何改变，仍然一样爱。爱是永不止息的(林前13:8)。

b. 爱是要使所爱的对象完全圣洁，更好。所以洁净，纠正其错误(约13:4-11)。

c. 爱是要给对方作榜样(约13:15)。即以实际的生活给对方可以学习，所以没有不好的生活。

d. 爱是求对方得荣耀(约13:31-32)。圣子爱圣灵，圣父爱圣子，所以求对方得荣耀。

e. 爱是叫对方作自己的代表(约13:16,35)。代表自己：即给对方一使命，最尊贵的使命。

二. 爱的实际

1. 是一种相等的爱。或说一种平衡的爱。这是一种很需要高级技巧的爱，也需要敏锐的感觉。当对方的爱改变时，更要显出不变的爱，使对方得到爱的浇灌，而增加爱。

2. 是一种不断栽培的爱(罗5:5)。圣灵将爱浇灌我们。浇灌是耕种的术语，即栽培使之长大。双方都要栽培。

3. 是一种超越感情的爱。爱虽是一种感情的表现，但是决定要爱谁，如何爱，都是意志理性的事。所以单以感情的爱是不够的。神爱我们有感情但更有理性。人与人之间发生问题，多数因为只有感情的爱，而没有理性的爱。

三. 爱的对象


许多人爱物质，爱动物植物等，但这些都会改变。我们要：

1. 爱天父，主，圣灵。三位一体的神是我们的源头。

2. 爱自己。爱自己的生命，珍惜自己存在的价值。

3. 爱人类。爱有灵魂的人，喜爱人得救成为神的儿女。

结论：

如果我们有这相爱的记号，就是主的门徒了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